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经费
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廖玮桦

联系电话：88291135

填报日期：2023.4.23



汕头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

2023 年市级财政专项资金自查报告

为确实做好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,提高市级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,根据《汕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转发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(汕市财便函〔2023〕28 号)文件精神,结合实际,收集整理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相关资料,并根据文件要求进行分析、总结,我中心认真开展了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,现将自评结果报告如下:

一、专项资金基本情况

根据《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》[交通运输部、公安部、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2014 年第 5 号(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5 号修正)]的要求,为了进一步加强管辖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管,充分发挥卫星定位监控系统作用,有效防范行车事故和违法行为的发生,结合我中心实际,为提高道路运输行业科学决策能力和管理效率,建立汕头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车辆动态监管室。

我单位 2022 年度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经费列入市级部

门预算，项目名称为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经费，专项指标金额 35 万元，主要用于车辆动态监管日常运行及维护支出。

二、专项资金支出情况

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经费专项资金分别于 2022 年 1 月、6 月向市财政部门申请额度合计 35 万元，2022 年 3 月、9 月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分别支付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费用 17.5 万元，合计 35 万元，专项资金无结余。专项资金在使用过程中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，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，严守财经法规，没有出现任何违规现象。

三、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

（一）根据合同协议内容，车辆动态监控平台服务单位（简称：服务单位）承接委托对辖管区域内营运车辆的卫星定位动态监控 24 小时不间断监控服务和技术指导工作，主要内容包括：实时监控辖管道路车辆，车辆超速、疲劳驾驶、凌晨 2-5 时违规运行、抽烟报警、玩手机报警、未系安全带报警、双手脱把报警、设备遮挡失效报警等违规行为，及时通知企业纠正、提醒驾驶员违规行为，收集汇总企业信息反馈情况；日常统计入网率、在线率、轨迹完整率、离线位移等车辆运行报表；统计报送企业和车辆旬报、月报情况；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区域

监控、轨迹查询等临时性工作任务；报告智能视频动态监控管理系统异常情况；提供营运日志、信息研判、轨迹数据分析等专业技术服务，有效遏制安全事故发生。

2022年辖区营运车辆共5422辆（其中客运车辆409辆，危险品运输车辆167辆，重型货运车辆4846辆），年度车辆入网率98.80%，上线率89.67%，轨迹完整率93.44%，数据合格率87.89%。

经统计，一年来“两客一危”超速车辆报警926辆次，凌晨2-5时运行车辆34辆次，离线位移车辆46辆次，驾驶超时报警338次，接打手持电话报警1078次，抽烟报警1412次，玩手机报警0次，双手脱把报警8次，未系安全带报警20次，设备遮挡失效报警6次。我中心对存在较多违规车辆企业进行约谈整改，全年共约谈企业6家次。

经统计，一年来重货运车辆超速车辆报警7214辆次，驾驶超时报警6871次，接打手持电话报警91772次，抽烟报警136855次，玩手机报警4076次，双手脱把报警8573次，未系安全带报警10477次，设备遮挡失效报警8341次。金平、龙湖运输服务所对存在较多违规车辆企业进行约谈整改，全年共约谈企业22家次。

2022年，服务单位基本完成交办的工作任务，辖管区域内

各类车辆违规行为逐年下降，企业主体监控主体责任得到进一步落实，自评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。

汕头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

2023年4月23日

